檔　　號：
保存年限：

文化部 函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
聯絡人：劉家妘
電話：02-8512-6587
傳真：02-8995-6482
信箱：Qute1020@moc.gov.tw

受文者：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115年9月1日
發文字號：文創字第11530227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3875385_115D019042_115D2013954-01.pdf)

裝

主旨：檢送115年13-22歲文化禮金文宣、宣傳單，敬請貴單位協助轉知所轄國民中學推廣宣傳，至紉公誼，請查照。

說明：

訂

一、為鼓勵青少年藝文參與體驗，促進藝文產業發展，本部自112年起發放文化禮金，作為看國片、看表演、買書、逛博物館、手作DIY等藝文消費折抵使用。自115年起，文化禮金發放對象為13至22歲每人1,200點文化幣（1點等同新臺幣1元）。

線

二、有關文化禮金領用方式如下：

(一)誰可以領：凡出生日期在民國93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具中華民國國籍或符合資格的外國人士等，皆可領取1,200點文化禮金。

(二)怎麼領取：手機下載「文化幣」APP，輸入手機、密碼及e-mai完成註冊後點選文化禮金，輸入姓名、身分證字號、健保卡號、出生日期、居住地及戶籍地，16-22歲新增輸入「領補換類別」及「發證日期」，通過驗證即可領取使用。

(三))如何使用：自115年1月1日起至115年12月31日止，至全國超過1萬個藝文消費點進行消費折抵。

教育處　115/09/01
1152414247

(四)APP體驗升級：全新會員等級、蒐集徽章任務、週簽到獎勵，在探索藝文的過程中，一路升級，不僅可以獲得加碼文化幣，還有機會把聯名IP周邊商品帶回家（聯名IP周邊商品抽/贈獎規則另於文化幣官網公告）。

(五)有哪些優惠：

1、獨立書店點數放大：尋找貼有「本店適用獨立書店點數放大專案」識別標誌的獨立書店，每消費2點回饋1點，回饋點數最高為當年度文化禮金50%，回饋上限600點。

2、表演藝術五折青年席位：以青少年易於入手之優惠優惠價格，提供包含劃定視線優良區域之「青年席位」，以及可自由選位之「五折自由座」。

3、國片新優惠500點送150點：只要看國片時單次使用文化幣購票消費達500點以上，即可獲得加碼150點回饋點數，回饋次數無上限，點數將於兩週內回饋至帳戶中。

4、單筆消費滿200點立即抽獎：單筆消費滿200點就立即抽獎，抽獎次數不限。抽獎結果於系統馬上呈現即可使用。

5、邀請好友回饋：已領取文化成年禮金的青少年，只要邀請2名好友成功領取即可獲贈30點，之後每邀請1名好友即可獲得10點，回饋無上限。

三、為強化學校端之推廣，本部業製作宣導單（樣式如附件）並將逕寄紙本至全國各國民中學，敬請貴機關（單位）協助轉知所轄國民中學協助將宣導單張貼或夾帶至國一學生聯絡簿內頁，鼓勵符合資格學生領用文化幣。

四、檢附宣傳圖卡、懶人包、海報及宣傳影片（電子檔請至雲端連結 https://reurl.cc/3bYGRR）下載，請一併轉請學校惠予透過校內宣傳管道周知師生（如：電子郵件、公告欄、

電視牆、校務系統、通訊軟體、社群媒體平台等）。

正本：教育部、金門縣政府教育處、宜蘭縣政府教育處、新竹縣政府教育局、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南投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政府教育處、連江縣政府教育處、屏東縣政府教育處、臺東縣政府教育處、澎湖縣政府教育處、基隆市政府教育處、新竹市政府教育處、嘉義市政府教育處、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9/01 14:30:08

裝

訂

線